常熟市第二人民医院区域医共体编外劳动合同制工作人员招聘简章

因工作需要，常熟市第二人民医院区域医共体各单位现向社会公开招聘编外劳动合同制工作人员共164名。现将有关事项公布如下：

一、招聘对象

凡具有国家承认的大专及以上学历、符合本次公开招聘的基本条件及招聘岗位专业需求、执业资格等要求的人员，均可报名。

二、基本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社会主义，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品行端正，无违法违纪行为，并具有正常履行岗位职责必备的身体条件和招聘岗位所规定的具体条件。

2.年龄在35周岁（即1983年6月18日以后出生）以下，具有招聘岗位所需的专业技术能力及其他资格条件。

3.本市卫生健康系统事业在编、备案制人员不得参加本次招聘。

（具体招聘范围、对象及条件详见《2019年常熟市第二人民医院区域医共体编外劳动合同制工作人员招聘岗位表》）

三、招聘岗位

（一）常熟市第二人民医院

1.护理岗位：118名

2.药学岗位：15名

3.眼科技术岗位：4名

4.影像中心技术岗位：5名

4.康复医学科技术岗位：1名

5.病理科技术岗位：1名。

（二）常熟市古里中心卫生院

1.护理岗位：13名

2.放射科（技术）岗位：2名

3.检验科（技术）岗位：1名

4.康复科（技术）岗位：1名

4.药学岗位：1名

5.行政管理岗位：1名

6.财务（挂号收款）岗位：1名

四、报名和资格审查

1.应聘本医共体岗位者不得兼报本市其他医院，一经发现取消应聘资格。

2.报名时间：2019年6月18日—19日，8:00-11:00，13:00-16:00。

3.报名地点：常熟市第二人民医院人事处（常熟市海虞南路68号），联系电话：0512-52707180。

4.报名注意事项及资格审查。报名者需本人携带规定的相关资料原件和复印件到现场报名，并限报一个岗位。如本人到现场报名确有困难的，可委托他人代为报名，代报名人须同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及报考者相关资料(均须验证原件，交复印件，请各位考生自行准备好相关复印件)。

①2019届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毕业生报名时须持本人身份证、学生证、户籍证明、所在院校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出具的《毕业生双向选择就业推荐表》、在校期间的全部课程成绩单及报考岗位要求提供的相关资料。

②社会在职人员报名时须持本人身份证、户籍证明、毕业证书及招聘岗位所要求的相关证件(执业资格证书等)等；婚迁对象还需提供结婚证及迁入地一方的身份证及户籍证明。

③已参加2019年常熟市卫生健康系统招聘考试者持笔试准考证及面试成绩单。

5.报名者经资格审查合格后，填写应聘报名表，交本人近期同底免冠一寸照片2张，办理报名手续。

五、笔试

笔试根据报考岗位的考试类型进行，各招聘岗位是否进行笔试详见《2019年常熟市第二人民医院区域医共体编外劳动合同制工作人员招聘岗位表》。

1.根据招聘岗位考试类型需进行笔试的，笔试内容为报考岗位专业要求相关知识，满分为100分，设60分为合格分数线。笔试不指定大纲和复习材料，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辅导培训班。

2.笔试准考证发放、笔试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六、面试

面试根据报考岗位考试类型进行，各招聘岗位是否进行面试详见《2019年常熟市第二人民医院区域医共体编外合同制工作人员招聘岗位表》。

1.根据招聘岗位考试类型需进行面试的，面试为结构化面试，内容为报考岗位所需的综合能力，满分为100分，设60分为合格分数线。在考生笔试成绩合格分数线以上，按考生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按岗位招聘人数不超过2倍的比例确定进入面试的人选；不足进入面试比例的，按实际符合条件人数确定进入面试人选；面试成绩为百分制，面试分数保留2位小数，第3位小数按“四舍五入”处理。

2.面试准考证发放、面试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七、体检和政审

1.根据考生总成绩(采用百分制计算，笔试成绩占50%、面试成绩占50%)，从高分到低分排序，按岗位招聘人数1:1的比例确定参加体检的人员(总成绩相同者，取面试成绩高分者)，统一到指定体检地点集中体检，体检标准参照国家人社部、卫生部修订后的《公务员聘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执行。因体检不合格出现缺额时，可在报考同一岗位的人员中，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进行一次性递补。

2.在办理聘用手续之前，因政审不合格、自动放弃聘用资格等出现缺额时，可在报考同一岗位的人员中，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进行一次性递补,递补人员的面试成绩须在60分以上。聘用后(聘用通知书开出之日起)放弃聘用资格的缺额，不再递补。

八、聘用

1.公示。医院根据考试、体检、政审结果，提出拟聘用人员名单，经审核后，在医院网站公示7天。公示期间，若有群众反映公示对象的有关情况时，请用书面署名材料或直接到常熟市第二人民医院纪检监察审计室反映，反映情况和问题必须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反映人必须提供真实姓名及联系方式，以示负责，对不署名的一般不予受理。常熟市第二人民医院纪检监察审计室对反映人和反映情况将严格保密，并及时组织人员调查核实。

2.聘用。对公示结果不影响聘用的，医院发出《聘用通知书》，办理相关手续。医院与聘用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实行劳动合同制管理，按规定参加社会保险（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保险金）和缴纳住房公积金。新聘用工作人员实行试用期制度，试用期限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试用期满经考核不合格的，取消聘用资格，自谋职业。

九、纪律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是一项严肃的工作，必须贯彻“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严肃招考纪律，严格秉公办事，严禁弄虚作假、徇私舞弊等不正之风，一经发现即予严肃查处。为方便群众和社会监督，杜绝不正之风，特设立监督举报电话：0512-52706843

十、其它

报名者须对照本简章规定的招聘条件如实申报，在整个招聘过程中，一经发现不符合规定条件的，则取消应聘资格，责任自负。报名者一旦被聘用，须按《聘用通知》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报到。

十一、本简章由常熟市第二人民医院区域医疗共同体负责解释。

附件：2019年常熟市第二人民医院区域医共体编外劳动合同制工作人员招聘岗位表

常熟市第二人民医院

常熟市古里中心卫生院